

证券代码：603826

证券简称：坤彩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2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人

##### 3. 业务规模

2021 年度业务总收入： 309,837.89 万元

2021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275,105.65 万元

2021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123,612.01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49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50,968.97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1 次；8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2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曹隆森，2002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桂后圆，2012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 4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周益平，1994年3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3年3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7家次。

##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情形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周益平	2022年11月7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2018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项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 （三）审计收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2023年的审计费用根据全年工作量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大华所有关资格证照、诚信状况等相关信息，认可大华所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大华所在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恪守职责，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

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审计过程中，公正执业、勤勉高效，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审计过程中，公正执业、勤勉高效，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坤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